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7 年 12 月 12 日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具体负责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 二、出席本次大会的对象为股权登记日（2017 年 12 月 6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遵循本次大会议事规则，共同维护大会秩序，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 四、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请查阅本公司 2017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或致电咨询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027-59270353）。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2 日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葛洲坝大厦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主 持 人：聂凯董事长

参加人员：符合条件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会议议程：

一、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二、选举现场投票监票人

三、审议议题

关于公司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四、股东对大会议案进行讨论、发言、提问

五、股东投票表决

六、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票

七、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对现场会议发表法律意见

关于公司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担保额度为贷款本金 2,352,699,771.3 雷亚尔（折合人民币 47.71 亿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支付的合理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收购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系统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 100% 股权，总投资金额不超过 6.2 亿巴西雷亚尔，并授权经理层具体实施（临 2017-015、临 2017-019）。

2017 年 11 月 23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公司拟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当地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担保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人。项目公司与巴西圣保罗水务公司签订了供水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特许经营期 25 年。项目公司负责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项目建设开发、项目投运后的整个供水系统的维护、保养、资产安全以及污泥子系统的运营工作。项目于 2014 年 4 月开工，预计 2018 年 8 月投入商业运营。项目投入运营后，由巴西圣保罗水务公司按

月付费采购供水服务。

项目公司目前由巴西 Camargo Correa 集团和 Andrade Gutierrez 集团分别持股 50%。本次担保出具后，经项目当地融资银行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将通过其共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葛洲坝巴西有限公司收购项目公司 100% 股权。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项目公司资产总额 31.38 亿巴西雷亚尔，负债总额 26.44 亿巴西雷亚尔，实收资本 4.26 亿巴西雷亚尔，资产负债率为 84.26%。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债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贷款本金 2,352,699,771.3 雷亚尔（折合人民币 47.71 亿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支付的合理费用，并授权经理层具体实施。

（一）本担保协议在发生以下两者中较晚者起生效：

- 1.担保协议经各方授权代表签署；
- 2.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在完成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股权交割，葛洲坝巴西有限公司成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的唯一股东时。

（二）担保期限至为以下两项事件较早发生者：

- 1.所有的担保义务均已偿付；
- 2.达到融资协议中约定的“完成”标准，即具备以下条件：
 - a.项目工程竣工；
 - b.项目公司运营偿债备付率连续 36 个月达到 1.2 以上；
 - c.储备账户中有足够资金支付 3 个月到期应付本息；
 - d.项目公司和股东履行融资协议及融资关联合同中的义务；

e.基于上述四项条件全部实现前提下，融资机构对贷款风险作出有利评估。

上述条件预计可于 2023 年 12 月实现。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提供额度为 23.53 亿巴西雷亚尔的连带责任担保，是为满足公司所属子公司收购巴西圣保罗圣诺伦索供水公司 100% 股权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转型升级发展方向，项目投资收益水平较好，各项风险基本可控。董事会拟同意公司提供担保，并授权经理层谨慎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7年11月2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32,000万元，占三季度末未经审计净资产的0.58%，公司无逾期担保。

截至2017年11月25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683,540.47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占三季度末未经审计净资产的12.34%。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2 日